

法院動態

[中國大陸]

中國大陸法院加強智慧財產權保護

由中國人民大學主辦的「第一屆亞太知識產權論壇」在江蘇省蘇州市舉行，來自美國、加拿大、日本、韓國、中國大陸等的專家學者共 200 餘人共襄盛舉，中國大陸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長奚曉明在會中表示，中國大陸目前對智慧財產權保護的政策為「加強保護、分門別類、寬嚴適度」。

為落實此政策方向，中國大陸法院加強智慧財產侵害之賠償，在一定證據基礎上，根據案情可裁定公平合理之賠償金額，不受法定賠償最高和最低金額之限制。另外，中國大陸法院不拘泥於「誰主張誰舉證」的責任分配規則，在權利人已盡合理努力仍無法取得證明侵權成立的全部證據時，舉證責任將適時轉移給被告，被告在不能提供相反證據的情況下，將根據事實推定的方法認定侵權。中國大陸法院也合理運用臨時禁制令，以提高司法救濟的即時性、便利性和有效性。

資料來源：“中國法院切實加大知識產權保護力度。” SIPO. 2013 年 12 月 2 日。
<http://www.sipo.gov.cn/mtjj/2013/201311/t20131120_882173.html>